

2020 年凤岗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镇严格按照省、市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各项规定，以服务群众、方便群众为立足点，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不断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一是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我镇制订了《东莞市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及责任部门》、《凤岗镇三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单位及栏目》，建立了凤岗镇信息公开、政务新媒体工作交流粤政易群，形成良好的工作机制。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按照拟稿、部门审核、分管领导审签（重大信息须主要负责人审签）、信息上传、信息审核的程序进行公开，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性和规范性，避免发生信息发布失信、影响社会稳定等问题。

二是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我镇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和东莞凤岗栏目的补充与更新工作。重点做好与群众息息

相关的财政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食品药品安全、医疗卫生、安全生产、就业创业以及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三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信息录入和发布工作,2020年中国东莞凤岗镇栏目主动发布信息2879条(其中信息公开目录系统1650条,政策解读7条,重点领域402条,三大重点领域405条,互动交流415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2条,已办结。客侨凤岗微博发布信息1259条;客侨凤岗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838条。

三是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我镇下发了《关于做好凤岗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26个领域标准目录,全面梳理细化相关领域政务公开事项,逐项确定公开内容涉及的每个具体事项的公开标准,我镇25个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已于2020年12月25日完成编制并在网站公布。

四是加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力度。我镇制定并向社会公布《凤岗镇政府2020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明确《凤岗镇污水处理系统提质增效“一厂一策”实施方案》为本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征求社会公众意见。认真执行《凤岗镇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做好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征求意见、公平性竞争审查、专家评审、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工作。2020年,我镇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共11份,通过合法性审查出

具法律审核意见共计 9 份；共制发规范性文件并通过市司法局规范性文件备案系统备案共 5 份。制定《凤岗镇政府系统规范性文件梳理工作实施方案》在全镇范围内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全面梳理工作，对需要保留、修订、废止、宣布失效的文件进行排查梳理，共梳理规范性文件 42 份，其中废止 3 份，已失效 10 份，保留 29 份，将已废止、宣布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五是创新政务服务模式。目前，我镇综合服务中心进驻部门 26 个，进驻事项 1240 项，设置对外服务窗口 81 个，公证处办事点 1 个，已完成所有进驻事项业务综合受理。截至 10 月份，中心业务总受理量 32.6 万宗，日均业务总受理量 1575 宗，日均办结率 98%，满意度 99.9%。12345 服务热线工单量 4470 宗。为满足疫情期间企业办理抵押融资业务的迫切需求，我镇通过增加预约号量、设立复工复产预约专线，截至 10 月份，共为企业提供 1652 宗特事特办绿色通道服务。通过“政务服务+邮政服务”的深度合作，推行“不见面”审批服务，涉及 12 个部门共计 89 项政务服务事项。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按照要求调试相关要素，已完成梳理政务服务事项 1006 项，其中正式上线 860 项事项。截至 11 月 17 日，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已成功受理业务 2644 宗。我镇对权责清单进行全面梳理调整，完成了 28 个部门 3978 项行政权力的规范对照审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6	6	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65	254	43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42	89	4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699	598	388
行政强制	72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3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488 笔	372827900.49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1	0	0	0	0
	(七) 总计	1	1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虽然在政务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取得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以下几点问题。一是有些部门主动公开意识不高，在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方面缺乏动力和积极性，导致栏目信息发布量不多、信息内容不完整等。二是部门对政策文件的解读不够积极主动，不能按要求与政策文件同步发布，且解读形式单一，目前主要以文字解读方式为主。三是一体化平台上线需要进一步突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需要进一步加强，部分政务服务供给需要进一步增加。下来将采取以下措施，推动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

一是突出公开重点，进一步深化内容。继续做好我镇重大投资项目、财政预决算、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卫生医疗以及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三大重点领域等信息内容的公开工作。落实同步解读机制，及时做好科学解读，有效开展舆论引导；改进解读回应方法，更多运用图片、图表、图解、音频、视频等方式发布解读信息，增强政策解读效果。严格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加大热点、难点等民生

问题的信息公开力度。

二是夯实基础，全面部署一体化平台。以广东政务服务网上公布的镇街（园区）事项清单为基础，除特殊情况外，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面进驻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根据镇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按照“成熟一项、上线一项”的原则，特别是迫切需要的、与群众息息相关的高频事项，加快事项在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落地。组织人员进行系统操作通用培训和业务流程培训，建设全镇政务服务体系，包括政务服务规范体系、人员培训考试体系、业务考核体系等，提升全镇政务服务标准化水平，实现线上线下深度融合，跨部门、跨层级协同联动。

三是突出重点，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充分发挥综合服务中心集成审批与服务的优势，深入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大力开展政务服务事项深度梳理，实施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重构部门内部操作流程。围绕与企业群众密切相关的重点领域，选取高频服务主题，以制定联审联办实施标准为目标，联合多个职能部门优化合并环节资料，对审批流程进行优化升级。以一体化平台为依托，把一体化平台作为统一的网上政务服务和实体政务大厅业务受理总入口，按照“审批权属不变、数据网络流转、批件快捷送达”模式进行内部流转，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切实增强群众政务服务改革的获得感。

（四）凝心聚力，提升基层政务服务水平

加强统筹辖区内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加强对事项办理、窗口建设、系统应用等指导，组织党群服务中心窗口人员、村委干部

按照全市标准参加培训，强化党群服务中心现场管理、窗口标准、服装礼仪和服务标准等规范。按照“试点先行、逐项部署”的原则，根据镇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梳理简单易办、成熟运行的事项，选取具备条件的村居优先上线，进一步提高基层政务服务信息化水平和服务效率，缩小政务服务半径。

（五）做好督促检查，进一步确保落实

实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栏目发布内容及更新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予以解决。督促各有关部门及时提供政府信息并做好保密审核工作。密切关注互动交流栏目，收集群众意见，接受社会媒体监督，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提升政府公信力。

六、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东莞凤岗镇栏目网址为 <http://www.dg.gov.cn/fg/>，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